

兰州新区和谐清真寺建设项目（二次）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甘肃省宗教事务局(甘宗发【2023】16号文)同意批复建设，建设资金通过和谐清真寺寺管会自筹解决。项目业主为和谐清真寺寺管会，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千禄工程咨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兰州新区和谐清真寺建设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GSQL-GC2025-004

3、建设地点：兰州市兰州新区秦川镇

4、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该工程建设用地内规划一栋礼拜大殿及一栋附属用房，总建筑面积为2542.55平方米。其中礼拜大殿建筑面积为1432.30平方米，附属用房建筑面积为966.25平方米。

5、招标内容：工程施工

6、招标范围：建设内容以寺管会最终签字盖章确认的施工图为准，不含清真寺的室外围墙、电梯及安装施工、大门及门厅、变压器和学房干挂大理石、装饰装修施工内容。

7、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施工标段

8、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遣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注：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拟派备人员应满足：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安全生产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机械员1人、资料员1人、材料员1人、造价师1人，以上人员应具有岗位证书，均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提供近3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且没有被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与诚信信息系统锁定的，中标后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不允许更换，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业绩要求：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类似工程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

3、信誉要求：（1）申请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根据兰州新区2023年度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信用评价结果综合评价得分，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A级为优秀单位，B级为良好单位，C级为一般单位，D级及发生严重不良行为情形的单位列入兰州新区建筑市场“黑名单”，不得参与兰州新区范围内公开招投标项目。

（2）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的或者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的；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事项。

（3）投标人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提供本企业中标后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由相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承诺主要内容:本企业中标后将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相关政策规定,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从严从细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4、投标人须提供有无财产冻结的说明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承诺。

5、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部门取消、暂停、限制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企业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

1、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5年07月05日至07月0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

2、获取地点：甘肃千禄工程咨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1号楼1210室)

3、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时携带：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人员资质证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人亲自报名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资料原件备查，复印件2套装订成册，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资料者不予报名）。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招标文件费：500元/套。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5日15时00分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5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兰州新区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楼224会议室（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钱塘江街120号市政建材预制厂院内办公楼）

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该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在【甘肃经济信息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无效投标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兰州新区盛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工

联系电话：15378017739

单位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钱塘江街120号

代理机构：甘肃千禄工程咨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095628866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海藏路天一财富广场1号楼1210号

甘肃千禄工程咨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04日